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(永華市政中心)

承辦人：林建亨

電話：06-3901409

傳真：06-2982852

電子信箱：lche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81294063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及其附件1份(副本僅含公告)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配合變更主要計畫(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)案(竹篙厝段2323-12等20筆地號)」及「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案(暫予保留第3案(竹篙厝段2323-12等20筆地號))」之發布實施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1份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公告文請依法張貼本府、東區區公所及各有關里辦公處公告周知；計畫書、圖請置公開地點供民眾閱覽，另計畫書、圖檔案可至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市政公告或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_sys/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公告欄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、臺南市東區區公所公告欄

副本：內政部（請備查）、中國時報（請刊登一天）、臺南市東區崇善里辦公處、臺南市東區和平里辦公處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及審議科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公報）（均含附件）

市長黃偉哲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81294063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配合變更主要計畫(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)案(竹篙厝段2323-12等20筆地號)」自民國108年11月12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08年11月1日內授營中字第1080818462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8年11月12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 - (一)本府公告欄。
 - (二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。
 - (三)本市東區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(內附比例尺五千分之一計畫圖)各1份。
另計畫書、圖檔案可至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市政公告或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_sys/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
市長黃偉哲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81294063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案(暫予保留第3案(竹篙厝段2323-12等20筆地號))」自民國108年11月13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、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8年11月13日零時起生效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本府公告欄。

(二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。

(三)本市東區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(內附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)各1份。

另計畫書、圖檔案可至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市政公告或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_sys/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
市長黃偉哲